

荔浦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

采购计划文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单位（甲方）：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乙方）：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

项目编号：GLZC2024-C3-310172-ZCHR

采购单位（甲方）：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乙方）：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GLZC2024-C3-310172-ZCHR

签订地点：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签订时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以下简称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乙方提交的磋商报价表、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书；
- (2) 成交通知书；
- (3) 本合同协议书及有关补充资料；
- (4) 磋商文件的条款要求。

2. 合同价金额包括：服务过程中相关的一切费用。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根据《成交通知书》的成交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玖拾万元整（¥ 900,000.00 元）。

第三条 服务内容

1. 资料整理、录入。以村、组为单位“整理、录入”摸底调查资料，包括户籍资料、承包户成员信息、权属资料、地类调查资料和基本农田资料等，形成发包方、承包方及地块信息调查等基本信息表，按照延包要求进行相关数据的电子化录入、整理。

2. 工作底图制作。根据第二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数据，叠加土地现状影像，制作电子版延包工作底图。以已有的数字正射影像图为基础图件，并根据村组范围，制作、输出农村土地承包延包电子版调查工作底图。

3. 补充调绘。在村组完成的摸底调查统计反馈的基础上，按照分类开展补充

调查测绘、征地（纠纷）地块剔除及核实图表更正等工作。

4. 成果整理。按照延包要求进行相关数据的电子化录入、整理，形成电子化文档。

第四条 服务保证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规定的服务内容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

第五条 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第六条 交付

1. 服务时间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地点：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 付款方式

（一）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摸底调查资料整理录入，向甲方申请支付项目进度款 50%，即人民币 450000 元（大写：肆拾伍万元整）；

（二）乙方完成补充调绘，形成公示前矢量数据，向甲方申请支付项目进度款 40%，即人民币 360000 元（大写：叁拾陆万元整）；

（三）乙方完成各项工作后，经甲方经验收合格，向甲方申请支付项目尾款 10%。即人民币 90000 元（大写：玖万元整）。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调整，调整不及时按逾期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5%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服务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服务交付的，每天向对方偿付合同金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额不得超过合同金额5%，超过9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应按照付款方式列出的要求及时付款，若甲方没有及时付款的，对应未付款项，甲方应当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金额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款额3%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6. 本项目合同价格在服务期间，不因市场物价波动及政策变化而进行调整。

7. 乙方不得将服务内容转包或分包，如发现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则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已支付的合同款项，造成甲方重大损失的，乙方仍需赔偿甲方损失。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相关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要求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荔浦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本级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本级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竞争性磋商文件；
2. 乙方的响应（或应答）文件；
3. 服务承诺书；
4. 磋商中的磋商记录；
5. 成交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双方自签订之日起一个工作日内，乙方将合同原件一份交采购代理机构。甲方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本级财政部门备案。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视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名称(公章): 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法定代表人: 苏明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日 期: _____

乙方名称(公章):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荣新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0-39026161

开户名称: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粤能支行

银行账号: 800000204517000002

日 期: _____

2.1. 磋商报价表

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2024年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

技术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 GLZC2024-C3-310172-ZCHR

分标(如有): /

单位: 元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数量/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1 | 2024年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技术服务采购 | 1项 | 900000.00 | 900000.00 | 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采购人需求。 |
| 合计金额大写: 人民币玖拾万元整 (¥900000.00) | | | | | |
|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 | | | | | |
| 注: 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一壹佰万元整(¥1000000.00), 磋商报价超采购预算金额的, 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 | | | |

供应商公章(或者电子签章):  广州中科建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日期: 2024年07月23日

注: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响应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方案, 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磋商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否则, 响应无效。

3.2. 磋商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

3.2.1. 服务承诺

致：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项目磋商文件，我公司参与 2024 年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技术服务采购、GLZC2024-C3-310172-ZCHR（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的磋商活动。在此郑重承诺如下：

1、验收标准：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规定，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响应文件承诺进行验收。

2、在签订合同后履约时必须按响应文件承诺或投入的人员进行本项目服务，并经采购人核查人员是否一致，如人员与响应文件投入或者承诺的人员不一致，视为虚假应标，按相关的法律法规进行处罚。

3、完全响应磋商文件全部条款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服务采购需求的条款等内容，未尽事宜按采购人需求双方协商执行。

4、我公司提供的评审办法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虚假信息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或者电子签章）：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陈俊子

日期：2024 年 07 月 23 日

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
(一期)技术服务采购 (GLZC2024-C3-310172-ZCHR)
成交通知书

致：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了本采购代理机构于2024年7月23日组织开标的2024年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技术服务采购招标活动，采购编号为(GLZC2024-C3-310172-ZCHR)，经评标小组评定，采购单位确认你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玖拾万元整(¥900000.00)；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服务质量要求：达到采购文件要求的服务要求。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接到本通知后，请于八个工作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签订合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届时请带齐下列手续：

- (1) 成交通知书传真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2) 代理服务费银行进帐单复印件或现金解款单原件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如委托代理须出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并与投标文件一致)
- (4) 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 (5) 本单位的全称、帐号、开户行

特此通知!

采购人名称：荔浦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荔浦市荔城镇沙河荔柳路



采购代理机构：中策恒睿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临桂区西城大道与世纪大道叉口
联创·飞扬国际T4楼1单元25-26层



联系方式：何股长 联系电话：15295982602

联系方式：陈工 0773-3661363

日期：2024年7月24日

磋商文件条款及要求

| 一、技术要求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内容 | 服务内容要求及标准 |
| 2024 年荔浦市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整市推进试点项目（一期）技术服务采购 | 项目范围 | 荔浦市东昌镇、新坪镇、杜莫镇、荔城镇、青山镇、龙怀乡、修仁镇、茶城乡、蒲芦乡、大塘镇、花笪镇、双江镇、马岭镇等 13 个乡镇。 |
| | 基本情况 | 行政村（社区）140 个，村民小组数约 3217 个，延包户数约 83455 户（7500 户的外业补充调绘），延包面积约 297944.1 亩。 |
| | 项目内容 | <p>（一）协助开展宣传动员培训；对乡村组土地延包项目实施培训；配合市农业农村局制作宣传海报、展板、宣传册等宣传工作。</p> <p>（二）协助开展摸底调查统计工作：协助村组工作人员进行分类摸底调查统计：无改动直接延包、调整变更后延包、漏确补确等情况，形成延包摸底调查统计，以国土三调土地情况为基准，全面摸清 2018 年完善第二轮土地承包确权登记颁证至今的变化情况；摸清全市土地整治、小并大、双高、旱改水、高标准农田建设、生态保护、土地征用、水利规划、农林场、土地流转等情况，包括农户分户、土地共有人、承包地面积、地块数等情况广泛收集和梳理农户普遍关心的问题及拟采取的延包措施，排查发生变化的承包地情况、进城落户，财政供养人员、婚嫁、五保户、消亡户、漏登户等问题，逐家逐户、逐田逐块核查登记，不漏一户、不掉一田。</p> <p>（三）资料整理录入。</p> <p>1.资料整理、录入。以村、组为单位“整理、录</p> |

| | | |
|--|-------------|--|
| | | <p>入”摸底调查资料，包括户籍资料、承包户成员信息、权属资料、地类调查资料和基本农田资料等，形成发包方、承包方及地块信息调查等基本信息表，按照延包要求进行相关数据的电子化录入、整理。</p> <p>2.工作底图制作。根据第二轮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数据，叠加土地现状影像，制作电子版延包工作底图。以已有的数字正射影像图为基础图件，并根据村组范围，制作、输出农村土地承包延包电子版调查工作底图。</p> <p>3.补充调绘：在村组完成的摸底调查统计反馈的基础上，按照分类开展补充调查测绘、征地（纠纷）地块剔除及核实图表更正等工作。</p> <p>4.成果整理：按照延包要求进行相关数据的电子化录入、整理，形成电子化文档。</p> <p>5.售后服务1年。</p> |
| | <p>技术标准</p> | <p>1.GB/T21010-2007《土地利用现状分类》；</p> <p>2.B/T2260《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p> <p>3.GB/T10114-2003《区以下行政区划代码编码规则》；</p> <p>4.GB/T18314-2009《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p> <p>5.B/T13989-2012《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和编号》；</p> <p>6.GB/T27920.2-2012《数字航空摄影规范第2部分：扫式数字航空摄影》；</p> <p>7.CH/T3006-2011《数字航空摄影测量控制测量规范》；</p> <p>8.GB/T23236-2009《数字航空摄影测量空中三角测量规范》；</p> <p>9.GB/T7930-2008《1：500、1：1000、1：2000</p> |

地形图航空摄影内业规范》;

10.GB/T7931-2008 《1: 500、1: 1000、1: 2000

地形图航空摄影外业规范》;

11.CH/T9008.3-2010 《基础地理信息数字成果
1:500、1:1000、1:2000 数字正射影像图》;

12.CH/T2009《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
技术规范》;

13.NY/T309-1996《全国耕地类型区、耕地地力登
记划分》;

14.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
确权登记颁证成果检查验收办法(试行)》的通知(农
办经(2015)5号);

15.农业部国家档案局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
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档案管理办法》的通知(农经发
(2014)12号) 16.NY/T2537-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
营权调查规程》;

17.NY/T2538-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要素编
码规则》; 18.NY/T2539-2014《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
权登记数据库标准》;

19.《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建
设技术指南(试行)》;

20.《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数据库成
果汇交办法(试行)》;

21.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村土地承包经
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成果制图规范(试行)的通知》(农
办经(2015)23号);

22.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二轮土地承
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农
办政改(2023)7号);